

XIAO XUE WEN CHU QING

——年年今日之霜降篇——

他的人生不是她的，她只是刚好经过，
却不料掀起了人间烟火。

小雪间初情

辛夷◎著

新疆青少年出版社

内容简介

他的人本不是她的，她只是刚好经过，却不料吹起了人间烟火；她的心本不是他的，他只是好奇心作祟，没想到带来了潮起潮落；小雪、初晴，莫失莫忘、不离不弃，迥异的命运，相似的女子，他的心中最后烙下了谁的秋波？

楔子

天底下的人事，果真没有十全十美的——凡在这一天看见蔚老爷子出殡的苏州人，都不免这么感慨一句。

蔚老爷子大名蔚慎思，是蔚家这一代的龙头。提起蔚家，不要说苏州，甚至在整个江南都是赫赫有名的。原因无它，蔚家乃江南第一豪门巨富，且慷慨大度，多行善事，人多称赞。

蔚家历代从商，家财虽丰，但也未必被人瞧得上眼。商人嘛，总担着个“重利轻义”的名声，到底不如书香门第、公侯世族来得受人尊敬，偏偏蔚家这一代却出了一位大人物。三十年前，蔚慎思的胞妹蔚云湘有沉鱼落雁之姿，十六岁被选入宫，历才人、昭容、贵妃，备受天子宠爱。皇恩浩荡，蔚家因此门庭生辉，蔚慎思更任过苏州织造之职，娶得当时姑苏出名的莫家美女为妻，婚后育一子一女。这样的人生，几近十全十美，然而世事自有其变幻莫测之处。

莫夫人生下女儿后便一直卧病不起，后宫中湘妃几乎与莫夫人同时诞下一位公主，可惜落地仅数日便夭亡了，湘妃抑郁而终。蔚慎思与胞妹自幼感情甚深，闻讯后哀痛欲绝，辞去官职，专心抚养子女。长子蔚成霖，精明决断，大有乃父之风；女儿闺名初晴，据说其美貌与其姑母不相上下，甚至似乎连命运也一般无二——蔚家小姐十六岁时竟然也被内廷选中！于是苏州人都说，蔚家专出贵妃娘娘。莫夫人听说女儿身登龙门，兴奋之下竟然大笑而死。可惜红颜薄命，两代皆同。蔚初晴在进宫前一个多月突患急症不治。蔚老爷子向来对女儿珍若掌珠，爱逾性命，双重打击下一病不起，好歹拖了三个月便往归极乐。

所以蔚老爷子出殡时，扶灵的亲人惟有长子蔚成霖。整个产业庞大的蔚家，人丁之单薄令见者感叹——富贵如斯，亦不过如此。

这一天是历书上选定的日子，景和十三年阴历三月十二。出殡之时阴云密布，仿佛山雨欲来……

五月之后

据说人在将死的一瞬间，平生所有经历便会如电光火石般在眼前一一闪过，仿佛片刻间重历人生。

她睁大眼睛，面前湍急如奔马的河流越来越近，仿佛化作一个巨大无比的黑洞，要将她的生命毫不留情地淹没。从被踢下河岸到掉下去的这一刹那，她的脑中闪过的只是一个片段……

“爹，我听说娘又在哭了，为什么？今天不是我的生日吗？为什么每年小雪这一天，娘都会很伤心？她真的那么讨厌初晴吗？我不是她的女儿吗？”

“你娘……是为过去一件伤心事……总之你不要胡思乱想，初晴。”

“娘真的……很伤心，如果我不是小雪这天生的，她会不会高兴一点儿？”

“不准胡说！小雪是一年中最美丽的时节。小雪初晴，你的名字就是这么来的。我的女儿可是江南最明亮的一颗珍珠呢！当年菩提大师批命时就说‘瑞雪天降，富贵无双’……说起来，你今天就满十六了，为父得开始替你物色一门好亲事啦……”

是年，她年方二八，艳冠江南……

爹，你错了呢……冰冷的水浸过她的身体、她的脖颈，最后是口鼻……小雪之后未必初晴，而是……真正的寒冬啊……

第一章

这个时候，她是世界的中心。

年方八岁的蔚初晴被包裹在层层锦缎貂裘之中，坐在暖炕上，虽然年纪还小，但已明显是个美人。今天是她的生日，爱女如命的蔚家家主从外地归来，带了十六箱各色衣物玩意，其中十箱全是给小女儿的礼物。

这位蔚老爷宠溺女儿的名声绝不在其“江南第一富商”的头衔之下，比如说初晴五岁时喜欢上了金鱼，一月之内蔚家便有了敢称江南第一的锦鲤池；初晴六岁习字，蔚老爷一口气延聘了三位翰林院前编修，来当连笔都握不大稳的幼女的西席（传为爱女之美谈的同时也成笑谈）……

一年之中生在小雪这天的女童何止千万，而叫“蔚初晴”的这一个一定是一出生便吉星高照……不过，世上本无完美的事，她的幸福也无可避免地有个小小的瑕疵。她，蔚初晴，自满月时起便跟奶妈、仆人居住在别馆，同蔚家本宅一个城东一个城西，其中的原因，据说是其母蔚夫人产后虚弱不堪，无法抚育幼女……总之，一年里她见到母亲及兄长蔚成霖的机会不过一二次。

兴奋之下，她再也不耐烦坐在屋里。外面纷纷扬扬的雪花仿佛拼命在向她招手，她终于不顾奶妈的劝阻冲了出去。佣人们正要跟上，蔚慎思挥手阻止她们，却对一直沉默地坐在角落、身上散发着与这屋中温暖气氛格格不入的冷淡的男孩说：“成霖，去看着你妹妹，别让她调皮。”

十二岁的蔚成霖沉默地起身，独自走了出去。如果说初晴对蔚家本宅非常生疏的话，在这间别馆里，蔚成霖也同样觉得自己是个外人。

后院，初晴正在用力踢着一棵云松，于是上面的积雪纷纷洒落下来，在她的四周飘飘悠悠，她也很快沾染一身白色，雪落在脸上颈中，冰冰凉凉，很好玩。她开心地笑了起来，串串银铃般的笑声在院子里回荡，一转头就看见了那个有点，不，非常陌生的哥哥。

蔚成霖静静地站在院门处，看着她红通通的小脸、翘翘的小鼻子、黑白分明的灵动眼睛，还有笑得弯出漂亮弧度的小嘴儿，突然有了一点被震住的感觉。这个陌生的妹妹……他真的不明白母亲为什么会那么那么讨厌她，她看上去似乎挺可爱的。

初晴瞧着这个陌生的兄长，他安静地站在那里看着自己。这就是哥哥吗？守在一旁不阻止自己胡闹，却又让人很安心。即使很少见面，但是，兄妹就是兄妹。这一刻，她的心中溢满了天真的幸福感与新奇的满足感……有个兄长真好！

……

感觉果然是会骗人的！她叹口气，将目光从窗外嬉笑玩闹的一对小孩身上收回。怎么会突然想起那一幕应该早被遗忘的往事呢？也许是触景生情吧！她觉得身子一阵发寒，下意识地裹紧了单薄的衣裳。绮罗绸缎很美，但一点也不暖和，这样的冬天却没办法多穿一件棉衣，谁教她现在是以琵琶技艺名动京城的流苏姑娘呢？

什么色艺双绝，什么名动公卿，说穿了不过是个为人献艺的乐伎罢了。名贵的是她的美貌、她的琵琶，而不是她这个人。半个时辰后，她就要在南安王府里为太妃寿辰演奏了。流云水袖、绮罗生香——这才是那些达官贵人们要看的東西。

“流苏姑娘！再不动身要迟了！”

“就来。”她再叹口气，起身。

南安王府

今日是南安王太妃的寿辰，王太妃特意指定了乐坊的流苏姑娘入府献艺。她的琵琶名动京城，王侯公卿莫不欲千金一赏。

流苏走进，坐定。眼观鼻，鼻观心，神色一整，玉指轻搓。弦索一动，宛如玉响珠跃，鹧鸪燕语，随之开口清唱——

“碧桃天上栽如露，不是凡花数。乱山深处水萦回，可惜一枝如画为谁开。轻寒细雨情何限，不道春难管。为君沉醉又何妨，又怕酒醒时候断人肠。”

歌声清雅，每一句都配了琵琶的韵节，时而如流水淙淙，时而如银铃叮叮，唱到最后那一句，琵琶声若有若无，缓缓流动，众人无不听得凝神闭目，心神俱醉。

果然是名手！曲声方歇，座上掌声已如雷响起。不愧是琵琶技艺出神入化的京城乐坊第一人啊……很可惜，大部分座上宾并没有这样的感悟，真正的想法是——果然如传言一般是个大美人啊！

流苏在演奏的时候一如惯例地面罩轻纱，但那层比纸还薄的纱不仅遮掩不了什么，反而给她平添一种神秘魅人的气质。所谓色艺双绝，但并没有多少人能有如此高的音乐造诣来与她高山流水千古知音，但是，只要是男人，一定会目不转睛地醉心于她罕有的美貌。

短短数月之内，蔚流苏从无名之身到红遍京城，最后更俨然成为乐坊第一人，看来不是没道理的。“看”她弹琵琶的人远比“听”的人要多得多，当然，不论是看是听一定都不是等闲人——她面对的都是高官显贵、王侯公卿，也就是万万不可得罪的那一类。

如此佳人，怎可放过？荆阳府小侯爷谢鲲目不转睛地盯着佳人，色不迷人人自迷，何况他方才在席上又实在喝多了点儿……

“姑娘……留步！”

流苏站住，倒不是她听话，而是这个一望即知已经醉醺醺的富贵公子挡在正前方不肯让开。

近看佳人更是绝色，而且她微微蹙着眉，愈发显得人见犹怜。谢鲲堆起笑容，一只手也凑了过去，“好漂亮的美人儿，真是沉雁落鱼……不如跟本侯回府弹弹小曲儿……”

“公子请自重！”流苏一面避开那只不怀好意的贱手，一面特意提高声音说话。

“本公子自重得很，可一看到美人儿就……”谢鲲再往前踏两步，伸手要去摸她的脸。

流苏不得不后退两步躲开，怎么还没人来？太妃做寿，王府不是应该热闹得紧吗？

也许上天听到了她的祈求，脚步声从前面过道拐角传来，接着便看到并肩而行的两个男子。她顿时松了口气，抬起头，求助的目光立即落到这两人身上。根据过往经验，是男人都不会对如此楚楚可怜的佳人置之不理，英雄救美正当其时！

果然！那两位似乎也是年轻贵族的男子看到这一幕，齐齐停住脚步……但是，两人好像都僵在那儿了。

“流苏美人儿……”她再度打掉那双猪蹄，但是身子已然贴到墙面了。那两个人是瞎子吗？呆站在那里干什么？！

看到此处，两人中身量较高的那个总算有了反应。他一拍同伴的肩，微笑说：“有条疯狗在咬人呢！陈大人，您不管管吗？”声音不大不小，刚好能让她听见。

被称为陈大人的男子被拍得震了震，迟疑地侧头看看同伴，有些犹豫，“这种事情还是您来处理比较好吧？”一脸为难之色。

“陈大人司掌监察院，这种事在您的职责之中啊。”那人悠悠然地说。

“啊！”

尖叫声终于让陈大人不再犹豫，大步走上前。那张大饼脸在逼上来之前总算被及时拽了开去。得救了！她松口气，方才的尖叫一半是因为那混蛋的爪子碰上她的肌肤，而另一半则是气急败坏——那两人居然站在一旁推来推去的，好像惩强扶弱是件多么为难、多么勉强的事，岂有此理！

“姑……姑娘，你，你没事吧？”流苏一抬头，就看见一张微微发红的脸，眼前这男人近看已不太年轻，大概是三十五六吧，脸上似乎写满了“正直”二字。她突然明白过来，这

人不是勉强，而是害羞。

“没事，多谢大人援手之恩，小女子感激不尽。”她微微一笑，那被称为“陈大人”的男子顿时有些失魂，脸上的红色更浓了。这是个好人呢，那么另一个……她不着痕迹地向前望去，与那人的眼神碰个正着。

那人斜倚墙边，双手环抱，一脸置身事外的表情，只差手上没摇把扇子了。看着她的眼神兴趣盎然，虽没有明显的笑容，但微微上勾的嘴角明明白白地表示出“我在看好戏”。只一瞬间，她便牢牢记住这人的面容——混账的纨绔子弟！

见过王太妃，领赏，谢恩，流苏完美地重复这大半年来业已纯熟的流程。她很快知道了方才出手相救的男子竟是当朝监察院的御史陈敬和，三十多岁就能出任此职，这位大人的前途不可限量。但是，他那个同伴却不曾再见到。

出了府门，坐上轿子，她的精神终于放松下来。演奏琵琶其实颇耗心力，而最令人疲乏的却是应酬权贵，今日又更加倒霉地被人意欲轻薄，现在总算可以舒口气了。但是，不知为何，她总感到不大对劲，有一种模模糊糊的惴惴不安，认真地想来想去……一定是因为半个时辰前碰到的那个袖手旁观还看得津津有味不良男人了。回想起来，那人的衣着在满堂贵宾中并不突出，不过那副悠然的样子一看便知非富即贵，就是那种人才会习惯高高在上、狗眼看人低……

还是没有想出个所以然，她撇撇嘴，转头问身边的丫鬟：“小娟姐，下一场安排的是什么人？什么时候？”

小娟想了想，“就是明日午后啊。程当家说，这位客人非同寻常，据说是江南赫赫有名的大商人、大富豪，同姑娘一样也姓蔚，还很年轻呢！”

刹那间，蔚流苏的呼吸顿住了。她终于明白了早上那只乌鸦带来的是什么凶兆！

过长的沉默让小娟有些奇怪，“怎么了？姑娘也听说过这个人？”

要是这辈子从未听说过这个名字该多好……她的手暗捏成拳，大冷天的，汗珠却一粒粒地沁了出来，“回乐坊，我要去见程当家！”

当日黄昏·码头

冬日的白天总是很短，转眼就到了黄昏，天开始纷纷扬扬地下雪。临江的码头上，北风卷着雪花尤其凄厉，一盏一盏的灯也渐次亮了起来。

码头旁的小酒馆里一时客满。外面天太冷，又下着雪，等船接人的统统躲进这里。还好在这个天气出门的人不多，酒馆仍不算太挤。

蔚流苏又往角落里挪了挪。此时的她，绝对看不出与白天那个秀丽绝伦的琵琶美人有什么关联。长发梳成文士髻，画浓了眉，涂黑了面……都是为了扮成男人，这样的一个小个子男人才不会引人注意。其实她本想再粘上两撇小胡子的，又怕万一粘不牢掉下来反而弄巧成拙，只好作罢。码头这种三教九流龙蛇混杂的地方，一个年轻女子实在太引人注目。而她，无论如何都要在今天离开京城，上上之策，当然是乘船。

“咯吱”，酒馆的门又被拉开了，进来了三个男子。她沉浸在自己的思绪里，不曾留意。她，绝对不能让蔚成霖看见流苏！右手握紧了酒杯，她想。在蔚成霖心目中，自己应该已经是个死人，所以她才能以流苏之名在京城活着。如果他发现“蔚初晴”没有死，那么一切又要重头来过了……他绝不会放过她！……他为什么来京城？谈生意吗？还是他已经发现了真相，知道自己还活着，所以……一念至此，战栗的感觉从头顶一直凉到脚底，她无意识地松开手，酒杯掉了下去。

当啷！在前一刻突然安静许多的酒馆里，这一声杯子碎裂的声音分外清晰。而对于某些人来说，掷杯，就是信号！

突然之间，散在屋子各角落的桌子旁冲起七八个人，长剑、匕首、飞镖，密雨般向刚进来的三个男人攻去。一时刀光剑影，桌子倒地的砰砰声，杯盘落下的当啷声和客人的叫喊声

混成一片。

始作俑者蔚流苏险险地避开砸向她的一张凳子，根本不明白是怎么回事，怎么忽然就打了起来？她被其他人挤到一角，惶惶然正想找张桌子先躲一躲时，无意中看到了被围攻者之

他就是稍早前王府里的那个不良男人！同一时刻，那人也看见了她，脸上突然现出吃惊的神情，似乎一下子也认出了她。

怎么可能！她扮成这样也能被认出来？流苏吓坏了……但是，他的表情很古怪，虽然他一直盯着她，居然还可以同时拔剑与人对战，真是好身手……想到哪里去了！她赶紧拉回心思。不行！她得马上离开，管这人是谁为什么被围攻，刀剑无眼，她先救自己的小命要紧！

然而她很快就发现，就算逃命也不是件容易的事。酒馆太小，门口太窄，混战的双方已波及整间屋子。不要说轻易离开，光是躲避不断乱飞的桌椅盘碟就已经很费力了。

混战虽在进行中，但明显被围攻的一方占了上风，以三敌十居然能赢，可见这三人身手之高明。总之，当她终于能够从酒馆大门离开时，战斗也已经结束，包括那个不良男人在内的三人也正要走出屋子。

流苏还没来得及替自己的毫发无伤舒口气，面前已有一人挡住她的去路。她下意识退了一步。

“人生何处不相逢啊！流苏姑娘。”那个不良男子微微笑着，虽然他刚刚经过一番生死打斗，却仍是一副气定神闲的样子。但他身边的人却都虎视眈眈地盯着她。

“在下贺冲霄，能够在这里见到名满京城的流苏姑娘，真是三生有幸呢！”

她再往后退了一步，看似吓得呆住了。然后，她一把抓住最近的一匹黑马的缰绳，极其利落地翻身上马，叱喝飞驰而去。阿弥陀佛，事起突然，为了逃命不得已为之，但愿马儿的主人原谅她的不告而取……

不良男子，不，贺冲霄还没什么反应，他身边的两个随从已在第一时间取弓搭箭，瞄准了马背上的娇小背影。

“不用。”贺冲霄抬手阻止两人放箭，饶有兴味地看着那渐行渐远的一人一马，“难得她胆子很大。”心中数到十，贺冲霄抿唇长啸。啸声过后，他向着远方轻轻一笑，“雷电，回来！”蔚流苏误打误撞抢的，正是他的爱马“雷电”。

无论她怎样使力，马儿仍是坚持调头，以比方才更快的速度直冲了回去。短短片刻，面色灰败的蔚流苏与气定神闲的贺冲霄再度会面，两两相望。

“贺……贺公子，”蔚流苏的眼角瞄到那一艘她千等万等才等到的渡船正缓缓靠岸，气氛再尴尬也不得不先开口，“我……我的船到了，告……告辞！”

“咦？”贺冲霄一点儿也没有让开的意思，“你既然想乘船，为什么拼命抢马要跑？”

她咽了口唾沫，刚才好像是太冲动了点儿，抢了马就跑，一副做了什么坏事的样子……但是，她的眼睛不自觉地瞄向酒馆，那里横躺着的八九具血肉模糊的尸体就是这几人片刻前制造的。而且她刚踏出门口就被这人堵住了去路，她根本被吓傻了嘛——但她能这么同他解释吗？

渡船泊岸了，船板也放了下来，客人纷纷向上走，这副景象刺激到了她，她的勇气好像重新积聚起来，“贺公子，我们应该没什么关系吧？我……我真的有要事，请让开好吗？”

“要事？什么要事？”他漫不经心地抚着身旁爱马柔顺的颈毛。

“这个不关你的事！”寒风吹过，她忍不住打了个哆嗦，再不上船就来不及了。

“太无情了吧，你的记性未免太坏了。今早在下还路见不平地做了流苏姑娘的救命恩人啊！”

他居然还敢说！而且还一副自命恩人的嘴脸！怒火迅速上涌，这个袖手旁观看好戏的男人竟敢以她的恩人自居？这人的脸皮是牛皮做的吗？她恨恨地瞪着他。

“你终于想起来了？”贺冲霄将她眼神理解为另一种含义，“现在可以告诉我，你到底有什么要事急着上船了吧？”

最后一位客人走下渡船，船板慢慢收起，而她，只能眼睁睁地看着。只要不是傻瓜，都可以看出这不良男人根本就是在找茬！怒气转为焦虑，她努力做最后的挣扎——

“你干什么挡我的路？再不让开我就喊人了！”说完这句话，她突然想到，刚才一番剧烈打斗又死了那么多人，居然没有半个巡查的兵士或衙门公差赶来处理，这不是太奇怪了吗？

“叫来听听啊！”贺大爷一点儿也不为所动，眼角扫过江岸，附带提醒她，“你的船开了呢。”

一声吆喝，竹篙一撑，今日最后一班渡船缓缓离岸。绝望浸过全身，并迅速转为愤怒，她握紧拳，忍不住踏前一步，有种想一巴掌打掉面前这男人脸上的恶形恶状的冲动，她确实这么做了！

或许是贺冲霄自出娘胎从未有人（尤其是女人）敢动手打他，一时间他似乎怔住并忘了闪避，但她并未因此心愿得偿，泄愤的手还没碰到他的皮肤，一只远比你快而有力的手已更加干脆地劈在她的后颈上。

大凡富贵子弟，身边总有一二保镖护卫，何况贺冲霄。昏迷之前的一瞬间，蔚流苏听见另一名护卫小声说：“爷，别玩了。”一听此话，流苏为之气结地昏了过去。

她努力地挣脱那片又浓又浊的黑暗，微微睁开眼睛。居然对一介弱女子下手这么重！首先跳进流苏脑海的便是这个念头，紧接着昏迷前的一切在电光石火间一一记起。她倏地睁大眼睛，瞪着自己柔软的白色袖口，再看看身上盖着的织花云锦被——这是怎么回事？

她跳下床，可是双腿酸软无力，差点瘫在地上，还好扶住了床边。她审视自己：披一件白里湖水绿丝罗衫，系一条结彩鹅黄锦绣裙，从里到外，每一件衣服都整整齐齐——偏偏没有半件是她自己的！她的长发垂下，身上有种沐浴后的淡淡花香。环顾四周，陈设简单精致，似乎是一间大户人家的客房。

先去瞧房门。果然——门已被反锁。一转身，照见壁上的铜镜，自己都被吓住了……她看见的是一年前的蔚初晴，而不是现在的蔚流苏。只能说，挑选这身衣服的人眼光品味极高。无论如何，应该不是贺冲霄那不良男子替她更衣的吧？蔚流苏深吸一口气，将这类可能性抛诸脑后。不知怎地，虽明知自己一定是被他所擒，但总觉得这人品性恶劣，却未必如此齷齪。

正思量间，听到外面传来由远而近的脚步声，“咯”一声，门已开了——倒像是算准时间来似的。

进来的却是个女子，很美丽的女子。她的眼睛既亮且冷，而且气质高雅，身上的衣饰一看便知价值不菲，大有名门之态，但那双眼睛让人隐隐约约地觉得她是一个既聪敏精明，又夹杂了几许冷酷与高傲的女子。流苏总觉得她有些眼熟，好似在什么地方见过的一样。

“蔚姑娘，”这女子开口道：“我姓白，我家公子有请姑娘。”

“白小姐，”流苏已为自己挽起一个发髻，穿上床边的鞋子，算是衣履齐整，“你家公子……是贺冲霄吗？”

“请跟我来。”她避而不答，率先走出房门。

流苏不再多问。兵来将挡水来土淹，说老实话，只要不拉她去见蔚成霖，即使贺冲霄是天皇老子，她也没什么好怕的。

一出房间她才知道自己所在之处是一座小楼。循梯下来，穿过数道长廊，又向东折行了十七八步，眼前豁然开朗，现出一个小院。

“流苏姑娘，请进。”女子指了指藤架旁的一扇小门，客气地说，自己则从小院侧门离去了。

流苏略一犹豫，走过去推开门。陌生的书房，已不算陌生的人。贺冲霄独自坐在书桌旁，

对着一局围棋不知在想什么。他看见她进来也不起身，抬眼微微一笑，道：“流苏姑娘，陪我下盘棋如何？”果然是一个身居高位目无余子惯于发号施令的权门子弟！她再次确认。但人在屋檐下不得不低头，她忍下了这口气，乖乖走过去坐在他对面。

围棋之道，博大精深，蔚流苏六岁学棋，到十六岁已少逢敌手。父亲是个中高手，深以女儿为傲，等闲人休想入得她眼。但几步下来，她收起了轻视之心，只因这位贺冲霄，也是高手。

不论面对任何人，她总能心冷如镜，平静无波。下棋之要，首在心静，但这一次，她总有些心神不定，忍不住偷偷用眼角打量他。这么近的距离，她可以将他看得一清二楚。

他的双眉浓长，似乎显示着果断与决心，微微抿起的嘴角却写着悠闲与懒散，一双眼睛深不见底；他身材修长，体格剽悍；衣服很旧，但质料却极好且相当合身；看不出他的实际年龄，英俊之外，别有一种难以描画的风神。他是什么人？蔚流苏看不出来。

他现在的模样相当随和，眼睛里透着有趣的神气，专注地凝视着棋局，但她可绝不会忘记，不久前这人才眼也不眨地就杀了数人！

她心中叹口气，即使是不良男子，这人仍是很特殊的那一种。她为什么会撞上这种麻烦呢？想着想着，不经意地，眼神与他碰个正着。对视片刻……她先移开。

这套衣服果然很适合她，贺冲霄的心神有些游移，她现在这副样子比在王府里的打扮好看多了。她专心下棋的神态，眼中仿佛有异样的光彩，就像她弹琵琶时一样。美人易得，聪慧也不难求，但她身上却有些出格的东西勾起了他的兴趣。

时间一点一点流逝，不知不觉这盘棋下了有大半个时辰，贺冲霄落下最后一颗棋子时，两人都松了口气。她执黑，他执白。计算下来，平手。

蔚流苏暗暗吁了口气……他的棋艺是很不错，但我要是专心一意，他绝对是我手下败将！

这女人果然有几分本事……贺冲霄想，但我要是专心一意，她绝非我的对手！

很难讲这两人是太自信还是太过自大。

贺冲霄站了起来，打了个响指。流苏还没反应过来，门轻轻一响，先前那位白姑娘已端着刚沏好的新茶走了进来。放下茶盘，收拾好棋子，动作纯熟利落，然后向贺冲霄微微点头行礼，退了出去。在流苏看来，只能说这对主仆之间太有默契。

“你的棋艺不比你的琵琶差嘛。”

“承让。”她的回答毫无诚意。

“那么，今天晚上你一个人跑到码头干什么？这似乎不是流苏姑娘该去的地方吧？”

所以才要扮成男人啊！她在心里嘀咕。

“你怎么能认出我？”

她以为全天下的男人都是呆子吗？贺冲霄有些好笑地想。总不能告诉她这是男人对美女的直觉吧！他当然不会告诉她，当他第一次看见她那双眼睛，便再也不会忘记，没有哪个男人会有那样明如秋水的双眸的。

他轻笑一声，“佳人一笑而倾城，衣饰又怎么能遮得住天生丽质？”

他的样子，状似诚恳，但笑容实在太轻薄。所以流苏一丁点儿也不信，不过也识相地不再追问，免得招来更多羞辱。说起来，女扮男妆没什么，但如此轻易被人识破总不是什么光彩事。

“喂，你把我带到哪里，”她省略“打昏”二字，“不会只想同我下盘棋吧？你要做什么？”

“肯说实话了？”贺冲霄淡淡地问，“你到码头乘船，为什么鬼鬼祟祟地扮成男人？”

“这个嘛，”她冷淡地回答，“世上正人君子少，衣冠禽兽多。流苏一介小小乐伎，不自求多福，难道还指望你这样的君子保佑平安吗？”

“不错，”贺冲霄点点头，脸上已毫无笑意，“你真又聪明又有胆量。那么我问你，你真名叫什么？师从何人？以你的气质容貌，又怎会去做乐伎？”

“关你什么事，我凭什么……”她瞄了他一眼，勉强地打住，“我本来就叫蔚流苏，至于做乐伎……贺公子，身有一技之长自然要靠此谋生，天下人不都是如此吗？”

“谋生？”他的表情有点儿惊奇。

“当然！”她用力点头以示强调，像他这种不事生产的显贵米虫怎么可能了解众生劳苦，怪不得前代有“何不食肉糜”的白痴皇帝。这时，她完全忘记了自己大半年前也同样是米虫（而且还是很贵的那一种）的事实。

“是吗？我倒认为蔚姑娘很像闺阁千金呢。”

她的心漏跳一拍。他不会知道了什么吧……她仔细观察他的神情，却看不出什么端倪。

“我们乐坊的当家常常说，做第一流的乐伎，这是必然的要求，公子见笑了。”要镇定！

“你们当家的倒很有见识。”他无可无不可地说，似乎不打算再追问。

她刚松一口气，冷不妨他突然问：“你知道我是谁吗？”

“本来不知道……”她看着他的眼，“这有什么关系吗？难道我猜得出来你就肯放我走？”

“猜？”贺冲霄说这个字时口气带着好笑，“你姑且猜来听听。”

她犹豫片刻，向旁边走了一步，“我如果说对了，你就让我离开？”

看她一脸期盼之色，贺冲霄微一点头，算是答应。

她的眼中乍然迸出希望之光，立刻精神起来，走近书桌，仔细看了看上面的摆设，再次确认后，她开口说：“这个……”她一指，“是松江的西山烟墨，这是端砚中的鸲鹳眼，两样都是名贵的极品，富贵人家也不易见到。而这一样——”她轻轻拈起一张纸笺，“是曹家特制的贡纸，天下间只有内廷能用；公子身上的衣衫虽旧，用料却是江南蔚氏织造坊特贡的雪缎，寻常人岂能见到，更别说裁衣来穿……”说到这里，她的语气略有些心虚。

“所以说，贺公子必定位及王侯，家名鼎盛。方才我见那贡纸角落的徽章，流苏见识浅陋、认不出是什么，却识得里面那个小篆的‘洛’字。我在乐坊中，常听人讲现今朝廷议政四王中有一位洛王，年纪虽轻而位高权重……莫非公子就是这位王爷吗？”

这样的见识，这样的聪慧，怎么可能只是一名普通的琵琶女？贺冲霄心中的疑惑一下加重十分，面上却一点儿未露，只是点点头，“果然好眼力！不错，我便是洛王燕飞字。”

猜对了！她的眼睛亮了起来，“我可以走了吗？”果然是王爷啊！这种惹不起的人物当然要躲远一些！

“你还没回答我，”他不答反问，“为什么码头上一见我就跑？本王长得很可怕吗？”

“当然不是！”曙光在前，她决定说几句实话取信于他，“只是我胆子小害怕而已啊！酒馆里死了那么多人，而且他们一起围攻你，我一介弱女子从未见过这种场面，当然会吓得神志不清。说起来真是奇怪，我刚刚不小心摔了个杯子，酒馆里就打了起来……”

她突然顿住，她刚才说了什么？面前这个男人……

“你终于记起来了。”燕飞字一字字地说。霎那间，他的随和风趣、他的懒散与玩世不恭都消失不见了。他的眼睛深沉如潭水、锐利如刀锋，整个人也如同一头蓄势待发的豹子，散发着危险与咄咄逼人的气息。她从未见过这样的燕飞字，或者，这才是这人的真面目？

“我问你，”他一字一字地说，“什么人派你来的？你和朝廷有什么关系？”

电光石火间，蔚流苏明白了，这……这可真是天大的冤枉啊！饶是她聪明多智，此时也觉得晴天一声霹雳打在头上，怎么会有这么倒霉的事情呢！

“不关我的事！”她脱口而出，“我绝对不是有意摔杯子，那是凑巧！一定是凑巧！我同你素不相识，怎么会要伤你害你？我真的是无辜的路人啊！”如果只是因为在那时那地摔了个酒杯就要赔上自己一条命，那真是比什么都冤枉！

“无辜？这么说……你是不肯说实话了？”

“我说的就是实话！”她叫，“堂堂王爷为什么要和我这样一个小女子过不去？只因为我刚好在那儿打破一个杯子？”

“问得好！”他的眼神阴冷，“一个普通女子，怎么会独自夜行，还要扮成男人？”

蔚流苏突然噎住，这是她的致命死穴。一时之间，她想不出什么好借口可以解释或搪塞，事情怎么会变成这样？但她也知道，绝不能认了自己同那伙现在已是尸体的家伙有什么牵连！

“游山玩水！”她恨恨说，“你答应过放我走的！”

“我骗你的。”燕飞字面不改色。

“你……”她咬牙，“王子犯法，与庶民同罪。就算你是王爷，也没权力掳夺人口、私设刑堂！”

燕飞字只是挑了挑眉，“是吗？”他一拍手掌，“来人！带她下去。”

第二章

自己恐怕已成了阶下之囚……怎么会落到这个地步呢？她实在很不甘心，好不容易自己才以“流苏”之名重新生存下来，虽然作为身份低微的乐伎有这样那样的麻烦，但她宁愿如此过完一生。“蔚初晴”在虚幻的现实中活了十七年，终于死去了，现在的蔚流苏是与过去斩断一切联系的新人，这样多好……

蔚成霖为什么要来京城？他要是来，她也不用逃，当然不会去码头，更不会进酒馆，最重要的是不会在那里打碎酒杯，没有碎杯就没有燕飞宇，没有燕飞宇就不会被囚禁……

穿梭于王侯公卿之间的她，对当今朝中的政局也知道一二。皇帝与太后争权，议政的四王便成了左右局势的关键，会被人刺杀也不是什么稀罕事。长得好看的男人大半是草包，看不出这家伙身手那么厉害——他越厉害，她就越倒霉！

无论是什么借口，都很难解释当时的情形，但说出实情的话，不要说她，整个蔚家都是诛九族的欺君大罪，而闭口不言，又脱不了行刺王公之嫌……

她在房间里踱来踱去，如同热锅上的蚂蚁。敲门声响起，那位先前见过的白姑娘跟门口守卫说了句什么后，就进来了，手里还抱着一面琵琶，她将之放在桌上，转向蔚流苏。

“这面琵琶蔚姑娘但用无妨，有其他需要尽可告诉我。”

流苏一直盯着她看，听见她这么说不禁有些糊涂，“我不是囚犯吗？”后来她知道，这女子叫白伶儿，在王府中是极重要的人物。

此刻，白伶儿点点头，淡然回答：“除此之外，王爷吩咐过，以上宾之礼相待。姑娘不必客气。”

流苏一愣，白伶儿见她也不答话，便转身要离开。

“等一等！”流苏叫住半转身的白伶儿，“我来这里时，身上有些零碎东西，请姑娘赐还。”其他犹可，那一块玉是万万丢不得的，它对自己的意义太过重要。

白伶儿“哦”了一声，“那些统统在王爷那儿，我只是个下人，做不得主。蔚姑娘不妨亲自去向王爷讨回。”

她说自己是下人时脸上可没有一点儿卑微之色，蔚流苏也是个聪明人，怎会看不出这位白姑娘显然是燕飞宇极亲近之人，绝对不容小觑。

“那……就算了吧。”在她想好应付之策前，离那位王爷还是远一点儿好，躲得一时算一时。但面前这位姑娘……她忍不住问：“白姑娘，我们……以前见过吗？”

白伶儿一怔，上下打量着她，半晌才说：“流苏姑娘的芳名我早有耳闻，托王爷的福，今日才有幸一睹尊颜。”很难说这话是客气还是讽刺。

“真的？”流苏喃喃自语，“可是我总觉得在哪里见过……”

白伶儿微微一笑，“恐怕姑娘认错人了。”然后她转身就出去了。

这次流苏没再叫住她。真是呢，刚刚这女子一笑，居然比不笑更让人觉得冰冷。

这一天，除了一个婆子来送饭，再无其他人打扰。临睡前她突然想到：乐坊里的人肯定以为她已离开了京城，更不要说救她了。这世上除了燕飞宇，根本没有人知道她被关在这里，简直是叫天天不应，叫地地不灵！

当然，往另一面想，连岑先生都找不到她的话，自然也绝不会碰到蔚成霖。不幸之中，总算还有大幸。她安慰自己。

第二日。

一个锦衣华服的中年人恭恭敬敬站在门口回话，“没有任何消息。”他说，“乐坊那边只说流苏姑娘抱恙休养。还有，探视的人一律被岑先生亲自挡了下来。”

乐坊之主姓岑，年过四十，精明之外，意态儒雅，京城中人都称之为“岑先生”。

“不过是个乐伎，她的面子倒真不小。”燕飞宇沉吟道，“乐坊没有报官，看来他们对她的离开肯定知情……”

“宋总管。”

“是。”

“去把岑先生给我请来。”

总管去后，燕飞宇把玩着手上的一块玉石。这块玉晶莹碧绿、玲珑剔透、形式古雅，烛光下自有光华流转，上面刻着四个篆字“莫失莫忘”。他心念一动，这样的玉似乎以前在什么地方看到过。想了一想，却记不起来。他将玉反转过来，背面两个字却是“初晴”。这块玉，是昨日从昏迷的蔚流苏身上取下来的。

燕飞宇的心思又转到别处。“掳夺人口，私设刑堂……”他对着这块玉喃喃自语，“我一定是对她太客气了，哼！”

送走乐坊岑先生之后，燕飞宇就陷入沉思之中。如此看来，这位蔚流苏果然不是个简单的美人，但与其断定她是朝中哪一边派来的细作，其实他更倾向于认为她确是无意被卷进来的外人。不过，如今朝廷两派的斗争已到了你死我活的关键时刻，连遮掩都顾不得了，他这次酒馆遇刺就是证明。这种非常时刻出现的非常可疑的女人，绝对应该——杀无赦！

宫廷无父子，遑论其他，这女人就算再美十倍又有什么用？但是，她真的很美啊，燕飞宇赞叹地想。他出身贵胄，从来美女环伺，他从未想到自己也会惊艳于女子的美丽。

她年纪不会超过十八，琵琶和棋艺却能有如此造诣，如果真出身乐坊，天分加上磨练有此成就也不是不可能，但她猜估他身份的那番说话却非同小可——即使出身显贵之家的闺秀也未必能有那样的见识！而且这样的女人，还会女扮男妆独自跑去三教九流的码头……看来真像是一个谜呢……这么有趣的美女怎么可以轻易放过？光是看她一副惊慌失措的样子就很有意思了，反正不过多养个人，王府也费不了几斤米粮。毋庸置疑，燕飞宇的性格中一直都有极其恶劣的一面，而此时这一面正急速被激活中。

“伶儿，”他微微偏头，问侍立在身旁的女子，“她怎么样？”

“很好。”白伶儿回答，“蔚姑娘很安分。不过听侍卫说，送去的琵琶她不仅没弹，还把上面的弦统统扯断了。”

“哦？”他一挑眉，不再说什么。过了片刻，“你对她知道多少？”

白伶儿想了一想，“很少，一年前乐坊里还没有她这号人物，六个月前突然出现，岑先生对她的来历一直守口如瓶。于是坊间传言无数，甚至有人说她不是中土人物，而是来自龟兹的王公贵女。”龟兹是西域小国，自汉时起便以琵琶之技闻名四海，这种传言虽然很玄，但也不能说完全没道理。

“龟兹？”燕飞宇失笑，“龟兹已经亡了多少年了，居然还有这种笑话？”

白伶儿点头，“我听蔚姑娘说话，似乎有一些江南一带的口音。”

他笑了，“江南美女果然别具一格！”

浑浊的水在她四周回荡旋转，胸口似乎快爆裂了……她努力地想要挣扎出漩涡，而一根长长的水草却又紧紧绊住她的手脚……她浮起来一些，背上却被猛然地重重一击，她又沉入更深的水中……一个浪带来一个漩涡……她已经在垂死挣扎了吧？轰！她撞上什么了吗？……也许已到了生命的最后一刻了……一阵清凉的风拂在额上……她没死吗？

蔚流苏猛然惊醒。被一只拂过她鬓角的手惊醒！她睁开了眼，但却希望自己仍然在做梦，哪怕是噩梦！

她跳起来，怒目瞪视床前的人，“燕飞宇！你一向都是这么下三滥地偷偷摸摸半夜闯进别人房间吓人吗？”

桌上的油灯已被点燃，晕黄的光亮轻柔地洒在房间中。燕飞宇一点理亏不安的样子也没有，慢条斯理地问：“你睡觉的时候都这么穿戴整齐吗？”

“防患小人！”她恶狠狠地说。

燕飞宇不以为意地笑了笑，径自坐进椅中，示意她也坐下。与其说他不在乎礼法，还不如说他不用在乎己身为自己阶下囚的蔚流苏的名节问题。

蔚流苏则只能庆幸自己有先见之明，连外裳都没脱，现在才不至于太狼狈。见多了达官贵人，她对这类人的评价极低，对燕飞宇当然也不会期望太高。而且，她还没能从透不过气来的噩梦中完全恢复过来。

燕飞宇凝视着对面的流苏，脑子里全是她发噩梦的情景：双眉紧皱，苍白的小脸上不断沁出细汗，嘴唇抿得死紧……但她很快便从噩梦留下的惊骇中脱身，而且，她对他半夜闯进睡房并没有表现出一一般女子该有的羞愤，倒是一副若有所思的样子……想到这里，他突然觉得非常不舒服，“你看起来像是很习惯应付小人啊。”

蔚流苏僵了一下，想也不想脱口反击：“你们这种人，除了欺负弱小就没有其他本事了吗？”

燕飞宇微怔，他是议政亲王，手掌兵权，即使不能用“视人命如草芥”来形容，也不会差得太远。从没有人敢当面这样顶撞他，她可算是第一个了。不过，就算在预料之外，这种程度的反击他应付起来绰绰有余，“你是说，你宁愿披枷带锁去给官府审问？”

流苏立即退缩了，其实话刚出口她就后悔了。她同燕飞宇讲这些话干什么，就当是疯狗乱吠好了，难道还跟着吠回去不成？“审问审问——你到底还要知道什么？我才不会承认自己没做过的事！”果然识时务。燕飞宇在肚子里得意一笑，眼角一扫，瞄到了角落里那把已然破烂的琵琶，想起白伶儿的描述，动了好奇心，问：“这是怎么回事？”

顺着他的视线，她看到自己的破坏成果，有一点儿心虚，“因为讨厌啊。”她含糊回答，脸上微微发红。

“你不是身怀一技之长靠此谋生吗？”他引用她前日的话。

“就是这样才讨厌！”她迅速回答，“本来是很喜欢，但每天都要按别人的要求弹自己不喜欢的曲调，卖弄技巧而已，还要应酬客人……再喜欢的东西也会变得讨厌的。”

听起来很有道理，不过……“喂，你不会是对本王不满，所以拿我送来的东西泄愤吧？”

“怎么……会呢？”她笑得很勉强，“这琵琶很名贵呢。”越是名贵，砸起来越有成就感……不过是弄断几根弦而已，这么追问实在太小家子气了……

“这么说，你就留在本王府中怎么样？什么时候弹、弹什么，都随你高兴。”他几乎可以十足十确定她是将琵琶当成他在砸，哼！

“承蒙王爷厚爱，不过……人各有志！”

燕飞宇的眼睛微微眯了起来。

看着他的表情，流苏心里开始打鼓。他不会这么容易就被激怒吧？

“你今年多大？”他突兀地问。

这算是审问吗？她犹豫了一下，“十七。”

“琵琶学了多久？”

“从小就开始学。”

“师傅是谁？”

“很多先生教过我。”

“你是哪里人？父母呢？”

“我从小父母双亡，四海为家。”连她自己都明白，这样的回答，如果是在公堂上恐怕早被用刑了。

“真的？”他不仅没有动怒，反而颇觉有趣地看着她，“我听说流苏姑娘什么都不记得了，现在看来，倒也未必。”

“你说什么？”突然之间，她有一种很不妙的预感。

“大半年前，乐坊的岑先生去江上游玩，意外救起一位昏迷的落水姑娘，这位姑娘有沉鱼落雁之姿，而且弹得一手绝妙的琵琶，偏偏忘记了自己是谁、为什么落水，也可以说以前的一切都记不得了。岑先生怜悯之心大起，将她收留在乐坊中，不久这位姑娘便以琵琶技艺名动公卿……你不觉得这个故事很耳熟吗？”

“既然知道得那么清楚，你还来问我干什么？”世上最糟糕的事情之一就是被人当面揭穿底细，至少她现在已开始觉得底气不足。

“问问你现在记起什么没有啊？”因为占据上风的缘故，燕飞宇看到断弦琵琶之后变得比较糟糕的心情开始好转，语气甚至带着笑意。

“我记得什么和你有关系吗？”她语气强硬，却很心虚。

“本来是没有。”燕飞宇悠悠道，“不过，你‘碰巧’落水被乐坊的老板救起，又‘刚好’失忆，所以成为流苏姑娘；我们‘偶然’在郡王府遇见，‘正好’同一天你‘游山玩水’到码头，‘不小心’摔了那只杯子，‘偏偏’骑了本王的马，现在‘似乎’记起一些事来……你是想说服我还是说服你自己相信？”

本来只有一两分疑问的事情经他这么一讲，简直可以三曹定罪！她的心直沉了下去，这人真的是王爷吗？他应该改行去刑部问案！她一时间哑口无言。

但是，看见他仪态悠闲、自信满满，脸上仿佛写着“你无话可说了吧！”的样子，蔚流苏的斗志不自觉上涌，“照你这样事事追究，世上可疑的人岂非太多？王爷是朝中栋梁，国运所系，关心的自然都是大事，为何要一直与我这样无足轻重的小女子为难？”

“为难你？”燕飞宇凑近她，“本王怎么为难了你？捆了你？吊了你？还是饿着你，打了你？”他哼了一声，“果真伶牙俐齿、不识好歹！”

“你……”她突然觉得有些害怕他的眼神，怒气飘走，心跳却开始乱七八糟，“我现在是你的囚犯，这总是事实。”

“囚犯？”他极其张狂地笑，“你一定没见过真正的囚犯！况且，”他压低声音，“我就算关你在这里一辈子又怎么样？”

她真的有些心慌。她不怕随和的燕飞宇，甚至也不怕他疾言厉色，但是像这样的燕飞宇，态度飘忽而且有些蛮不讲理的燕飞宇，她却觉得手足无措。此时她突然强烈地觉得这房间太小了，两人之间的距离也太近了。

不过她也不肯示弱，硬撑着回嘴道：“你仗势欺人，陷害无辜，一定会有报应！也许哪一天你也被人关在笼子里，一世不得出来！”

看着她清亮的目光、微微发红的心慌的脸庞，燕飞宇大笑，似乎很是开心，他说：“很好。不过我断定你是看不到那一天的了！无辜吗？”

他站起身，她暗暗舒一口气，他要离开了吧？但燕飞宇却绕过桌子来到她身旁，慢条斯理地说：“你好好想想，编出一套能令我相信的解释。在此之前就安心住下来当客人吧。”

然后，他扬长而去。

燕飞宇强抑住打哈欠的冲动。毕竟这是朝会，皇帝正在向臣子训话。真是的，现今太后与皇帝争权，大臣们也相应地分成两派，每日除了吵吵闹闹之外，得不出任何结论，就算有决定也是朝令夕改毫无成效，浪费时间……

典礼官高喊“散朝”的声音总算止住他的腹诽。他随随便便地向皇帝的背影行了个礼，正要转身离开，一位官员凑了上来，“王爷！”

“嗯？”他转头看见监察御史陈敬和，“陈大人有什么事吗？”陈敬和还未说话，脸先红了。一个三十多岁的大男人，红起脸来是绝不能用“可爱”来形容的。“不……不是公事。”

这位御史大人在参人的时候一向痛快淋漓、毫无窒碍，从来没见过他结巴过的。本来心中颇不耐烦的燕飞宇看到他这个样子，倒是动了一点好奇之心。

“不是公事，那么就是私事了？不过本王不记得陈大人同我有什么私事啊？”

“也……也不能算私事。”陈敬和压低声音，“王爷可曾听说近日城中一件大事？”

“哪一件？”

“就是乐坊中流苏姑娘失踪这件大事，我们上次在南安王府里还遇上过那位姑娘呢。”

“哦——”这一声拖得老长，燕飞宇回过头仔细打量陈敬和。蔚流苏消失已有九天，消息传出之后，乐坊不得不去衙门报了人口失踪，当然不敢说是自己走失，强盗打劫似乎又不像……其实这几日最最苦恼的是岑先生，当初流苏说好是请二三日假去办私事的，而且流苏与乐坊并无契约，况且这也是她来乐坊后头一遭，他就准了。谁想她竟然就此不见踪影，自己还被洛王府请去“做客”、追问端底，这蔚流苏……不会得罪了什么惹不起的大人物吧？

陈敬和被燕飞宇看得浑身不自在，正要再开口。

“原来如此。”燕飞宇点头。这位陈大人未免太不会掩饰了，谁都能看出他对只有一面之缘的蔚流苏念念不忘，显然那一桩英雄救美对英雄的重要程度远超过对美人的。燕飞宇突然有些后悔那日叫他出手了。真是，捉弄这种老实人果然尾巴长长麻烦多多。

“既然这样，陈大人找我做什么？”

“想问问王爷有没有得到什么消息？”

这个问题实在出人意料，燕飞宇的双眉微微挑起，锐利的眼光射向发问的对象，戒备度瞬间提高了一倍。这位御史知道了些什么吗？

周围的温度瞬间降低，陈敬和觉得好像有股冷风穿堂，禁不住缩了缩脖子。

“这种事情应当问地方官府吧，陈大人？”

陈敬和更加凑近，声音再降低一倍，低到几乎听不见，“慕容小侯爷……”燕飞宇恍然大悟，他高估这位御史大人了。

所谓慕容小侯爷，指的是锦衣侯慕容石。如果说朝中哪一号人物能让大小臣子无不头疼的话，便是这位年仅二十六岁的小侯爷。三年前，他在前任刑部尚书离奇遇刺后接掌刑部，上任之时，人人都以为这位身材纤弱、面容文秀、温和儒雅的青年侯爷只是有名无实而已，但三年之后，慕容石面貌仍旧秀美，笑容依然灿烂，可给他多瞧上一眼的大臣无不心惊胆战。因为这三年里，犯在他手上的官员超过以往十年加起来的数量，而且个个罪证齐全、辩无可辩。

换言之，慕容石明里是刑部尚书、天下六扇门的总头头，暗里则是相当于“内廷总管”这种特务首领式的人物。一明一暗加起来，慕容石也许应该改名为百晓生，因为论消息之灵通，天下莫出其右。不过，事关皇权之争，这种位置很难讲是肥差还是苦差，得罪哪一方都不免有杀身之祸，如果想讨好两方……还是杀身之祸！而这三年来，慕容石不仅没像不少人日夜祈盼的那样丢官亡命，反倒愈加屹立不倒，仅这一点，也可以窥见此人的手段。

所以，朝中大小官员对这位侯爷一向敬而远之，就好像慕容石浑身挂满毒物，不，毋宁说他就是毒蛇化身好了。当官做人的怎么可能不犯些小小错误，可若是落在此人手里，恐怕……这种想法人人皆有。

如此一来，慕容石的朋友自然稀少，而燕飞宇，则被公认同慕容尚书“交情匪浅”。陈敬和不愿意去招惹慕容石，所以来找燕飞宇。相形之下这位洛王似乎要安全一些。

霎时明白他的用意之后，燕飞宇的表情轻松了下来，他搭住陈敬和的肩膀，以极为诚恳的姿态说：“陈大人既然关心，本王自然可以代为向尚书大人请教。”

陈敬和刚露出如释重负的表情，燕飞宇却又接着说，“不过，让尚书大人知道阁下对一个乐伎如此有兴趣恐怕不大妥当吧？陈大人身为御史，只曾参人，还从未被人参过呢。当然大人行事正直，是不用太在乎小人之言……”

陈敬和开始流冷汗了。弄错了吧！这样同他自己去问有什么不一样？他只是想请燕飞宇私下探听而已，但这位王爷好像理解错了！

“刚才好像听到有人提起我？”笑容可亲的慕容石突然问道。无声无息地突然出现在他

人背后是慕容石的另一项可怕之处，据说这是功夫高手的特技。

“尚书大人！”

“慕容侯爷。”

“你来得正好，”燕飞宇拍拍有点僵硬的陈敬和，“所谓君子有成人之美……”

“不……不用了！”陈敬和总算及时反应过来，“没事、没事……”一边挣脱燕飞宇的手，就那么往外走去，“不打扰两位了。”说到这句话时，身影已在十步开外。

看着陈敬和的背影消失，燕飞宇转过头打量慕容石，“慕容，看来你越发弄得天怒人怨、神鬼共愤了，收敛一点吧。”

慕容石不以为然，“陈御史自己心虚，干我甚事？说来好笑，窈窕淑女君子好逑，他紧张什么？”“你知道了？”

慕容石嗤笑一声，“这位陈大人三天内亲自跑了两趟乐坊，差人问了三遍官府。可见平日越是道貌岸然的人，痴迷起来越是可怕。他和那位失踪的流苏姑娘不过是在南安王府里见过一面而已——听说你当时也在场？”

“堂堂刑部尚书连这种事都有耳闻，真是了不起。既然如此，你有她的消息？”

“没有。”慕容石笑，“这种小事还用不着我插手，不过，若你对她有兴趣，小弟我赴汤蹈火也把佳人找来双手奉上。那位流苏姑娘还真是位罕见的美人呢！”

还用你说吗？“心领了，你忙你的正事去吧。”

“正事太无趣了。”两人边说边行，已经走到殿外的广场上。慕容石略略降低了声音，“你这些天又做了什么正事？一连九日窝在那间小别馆里，里面藏了什么稀罕玩意儿吗？”

燕飞宇皱眉，“叫你的人离我远一点儿！”

慕容石耸耸肩，“没办法，食君之禄忠君之事。皇上千叮万嘱要保护好洛王爷，做臣子的怎敢怠慢。”

“是吗？”他哼了一声，“我遇刺客的时候怎么没见到你的护卫？”

“那几个不入流的蠢贼怎么会是英明神武的洛王爷的对手？”慕容石笑得很开心，“我吩咐过，不该插手时一定不要乱出手，省得盖过王爷的风头，平白惹人耻笑。”

燕飞宇不说话，只是冷冷地瞪着他。慕容石有些笑不出来了，“不要摆那副死人脸！”他撇撇嘴，“面上总得派人看着你，朝里这些规矩你又不是不知道。至于上不上报、报些什么，就看本侯爷了。还有，你府里前几桩泄密的事还没查出来呢，你自己小心一点！”

慕容石推脱了个一干二净，燕飞宇也懒得与他计较，“连你都查不出来？”他问，带一点点挑拨的味道。

“快了！”慕容石扬起眉冷笑，“索性再等一阵子，你们王府也该趁此清理清理了！”

“随你。”燕飞宇淡然回答。他虽是异姓王爷，又是议政大臣，但都是虚衔，“领天下兵马总帅”才是实权。身为军方重镇，他得确保军队不卷入内廷之争，因为毕竟那只是皇家的内斗。换句话说，军方如果表明态度支持哪一方，哪一方就胜券在握，这才是他的地位如此重要的原因。

燕飞宇一向只在自己的辖地，两年前才奉诏入京，对京城里的王府从来没放在心上，既然慕容想玩，就随他好了。

换下朝服，走出内城，外面就是熙熙攘攘的朱雀大街。两人一路慢慢游逛过去，一个温文秀美，一个风神俊朗，都是少有的风流人物，走在一起着实令人侧目。经过比往常热闹十倍的乐坊门口，燕飞宇目不斜视，慕容石瞄了一眼，又起了取笑之心。

“真的对那位琵琶美人毫不动心？”他笑问，“是不是因为身边有了一个白美人，所以万花再不入眼？”同燕飞宇亲近的人都知道白伶儿在王府中是个特殊的存在，不是侍妾、不是丫鬟、不是管家，却为燕飞宇处理从文书到起居的一切事情。她原并非王府的人，而是朝中一位已过世的重臣的义女，机缘巧合下进了王府，转眼已有五年。慕容石见过她几次，觉